养育扶助金审查要点

1）本区户籍居民；

2）已办理低保证或低保边缘证；

3）学龄前婴幼儿年龄是否符合；在全日制学校就读的，是否有就读证明； 患重大疾病或二级以上残疾或生活不能自理的，是否有证明材料，重大疾病是否是《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180号）中规定的有关门诊大病。

4) 低收入居民家庭中有两名以上残疾人且残疾人员无本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以及子女未满18周岁或子女已满18周岁仍在读书的单亲家庭